

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25日分别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。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
4、会议由董事长付强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公司经理层成员2022年绩效年薪核定兑现工作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经理层成员2022年绩效年薪核定兑现工作。

关联董事吴佳滨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9日